

读后感百字(优秀7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！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读后感百字篇一

书中的几个人物在性格上各不相同。其中偷书贼莉赛尔，一个爱好文字的女孩，一个攫取文字的人，一个善于偷窃的人，发生在她身上的，在当时那个战争的时代里，同样的，可以看出很多人都处于水深火热中。尤其是犹太人。文字给了她偷窃的力量，也是因为文字，她和汉斯·休伯曼也就是她的爸爸成为了好朋友，和镇长夫人关系更紧密，还有与那个犹太人马克斯之间的故事。一个十几岁的孩子，或许根本就不是很明白当时的情形，但是她知道妈妈的顾客对他们来说有多重要，没有他们，他们就会被饿死。当最后一家顾客，最后的希望也消失的时候，她采取了反抗。还有那一次犹太人游街示众的时候，她不顾被德国士兵打也要拉住马克斯。而当时，德国人是不允许与犹太人有任何关系的，否则，()后果跟犹太人一样悲惨。她是勇敢的，也是不满与当时的社会的，种族歧视，屠杀等等。这一切都根于文字带给她的力量。汉斯·休伯曼，一个幸运的从死神手里逃脱两次的人，还有着一个关于手风琴的诺言，他是个信守承诺的人，没有因为危险而逃避，他与别人不同的，就如与纳粹党不同是他没有将犹太人当做是敌人，没有像当时的大多数德国人一样践踏抛弃他们，只是在那个时候，他能做的总是会遭人反对。收藏犹太人是一个危险，看了电影《钢琴师》，更加的让我感到纳粹的残暴，这是不仅仅一个犹太人会被伤害的危险，也是对于整个家庭的危险。在他的儿子面前，他是胆小的，但是我觉得不是胆小，而是他人性的美好和对犹太人的同情。他也是沉默的，就如他在卷香烟的时候，是慷慨知足的人，

就好比在部队和在为别人涂漆时。

另一个人物，马克斯，钉在十字架的耶稣，典型的犹太人代表，为了躲避纳粹的追捕，便有了与偷书贼的故事。在我眼里，他是那种坚定意志生存的人，即便环境有多困苦，“要活下去。生存就是生存。还要以牺牲罪恶感和羞耻感为代价”。当时的犹太人不是被安置在集中营劳动就是待在暗无天日的地下室，靠着被人的救济卑微的活着，还要时刻提防着随时出现危险，以便逃跑。即使这样，马克斯还是一直在寻找出路，或许他一直相信，他会等到战争结束，犹太人解脱的那一刻。是的，他等到了。是那样的“要活下去”的追求，没有尊严的，在绝望中生存下去的斗志，让他坚持到可以无所顾忌的面向天空的时刻。还有罗莎·休伯曼，一个喜欢开口大骂汉斯，莉赛尔为猪猡，小母猪而实际上对他们充满了爱的人，同时也是善于应变危机的人，本以为她会不同意汉斯的决定即收藏马克斯，可是没有。她是那个时代的好人。鲁迪，饱受饥饿的小孩，却在后来把面包分给别人，还是犹太人，他痛恨希特勒的统治，一切都不应该谴责犹太人，而是元首，阿道夫·希特勒，战争与军队带走他的爸爸。还有几个人物，伊尔莎·赫曼，霍茨佩菲尔等等。总之，我们能看到的是，战争给他们带来的苦难，还有关于人性的矛盾。

这本书以“人类真让我捉摸不透”这句话为结尾，正如作者所要想我们阐释的人性的本质，人性的复杂，伟大的人性尊贵与残酷的人类暴力并存。整本书印象最深刻是还是关于马克斯的故事，他是当时犹太人的一个折影。我能想象，一个头发像鸟的羽毛，瘦骨嶙峋，狼狈不堪的犹太人，躲在践踏他们犹太人的德国人的地下室里，蜷缩着和后来被游街示众，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，蹒跚前行的形象。可以知道，他们的悲惨的命运。人性，总是很矛盾。同样的是生命，同样的生活着，为什么有的人的生命就可以这样任人践踏宰割呢？是什么深仇大恨，让德国人，这样的急着对犹太人赶尽杀绝，宗教问题？种族歧视？钉在十字架的耶稣？我只能说，他们是残忍的，德国纳粹，德国人。疑惑的是，他们怎么练就那种肆意

地用枪指着犹太人，朝他们的头颅射去，几乎没有通过思考，或者是用鞭子鞭打他们，将他们送进毒气室……人性可以如此的残暴。这让我想到南京大屠杀，这是我们的国耻，是发生在我们自己的国家上的，我们能理解也能同情二战的犹太人。每个生命都是平等的，都是不容许抛弃的，不要因为一些过去了的事，或是关于宗教的冲突，更或是因为嫉妒，而做出有违道德的事情。战争不能够解决问题，只会带来死亡，伤痛，更是会成为历史上的污点。从这里我认为，人必须要具有一颗宽容的心。仇恨不能回带来后果，是对于双方的后果。就如同二战德国一样，最终成为战败国，他们要忍受的也会是他们对犹太人做过的事，甚至是更沉重的后果。宽容，而不是采取极端的方法。

人性的矛盾性，正是为什么有的人光宗耀祖，有的人却被唾弃千年的原因。在这本书，阐释的就是人性的本质，我认为也是人性的矛盾性。在我们的生活中，我们总是在不断的犹豫中，在矛盾中做选择。而有的选择决定了一个人的一生，就像有的人利用文字破坏世界，而有的人，却可以将文字用到对人类有益的地方中。我们的思想是矛盾，我们的矛盾是因为我们的不确定。我们对未知的事情总是后知后觉的，一旦要我们做出决定，必定要经过一番思想的斗争。而结果是不同的，这就是人性的两面性。有的人为了达到目标，不顾一切的做出违背自己内心的事情，然而有的人经历一次内心与现实的斗争后，仍然能按照自己的想法进行。在我们的社会中，我们能看到许多这样的鲜明的对比，有的人贪污受贿，有的人不求名利。而我们要怎样才能让自己走上正确的道路呢？并不是说不会犯错，而是说在犯错后有没有对自己行为的反省。我们所必须有的，是不要让我们的矛盾掌控了一切。

《偷书贼》让我得到了很多，虽然都是很表面的问题，但是却引发了我很多。关于生命的，关于人性的，还有战争。对于生命，我们应该热爱，不应该有种族歧视，不应该有仇恨妒忌，要有希望，有信心，去追求光明。对于人性，要充分发挥人性的美而不是恶。还有战争，我想如果这个世界上不

再有人再想着战争，想着独权主义，那么人性也就没有那么复杂了。

读后感百字篇二

旺达——珮特罗斯基是个女孩子，她家里很穷。她没有妈妈，和爸爸、哥哥住在波金斯山上。每天晚上回到家，她就要把身上穿的蓝色旧裙子脱了自己洗，第二天哪怕裙子没干，也不得不再穿上它去上学，因为，她只有这么一条旧裙子。在教室里，她坐在一个小角落里，不被人注意。有一天，她看到同学在一起围观塞西莉穿的红裙子，就说自己也有一百条裙子。结果，因为这个，还有她那长长的怪名字，她经常受到同学珮琪和玛蒂埃们的嘲笑！

后来，旺达连续几天没有来上学，同学们都议论纷纷。这天，她爸爸来信说，她们搬家了，从此以后，她的女儿再也不用忍受同学们的嘲笑了！珮琪这才意识到原来她的无心之举给旺达带来了这么大的伤害。她一直以为旺达很迟钝，不会意识到她们是在捉弄她。玛蒂埃家也很穷，她身上穿的裙子还是珮琪的。她心里一直不愿意嘲笑旺达。可是，她担心自己会成为被别人嘲笑的对象，所以，一直没有勇气说出来。现在，听说旺达离开了，珮琪和玛蒂埃都很内疚！就在旺达离开的前几天，学校里举行画画比赛。今天，名次公布了，旺达得了第一名。原来，她画了一百条裙子，每一条都那么漂亮，其中随便拿一条出来都可以评到第一名。直到这时，大家才知道原来这就是旺达说的她那一百条裙子！

珮琪和玛蒂埃一起来到旺达位于波金斯山上的家，但没有看到旺达。后来，她们一起写了一封信，因为，她们不知道旺达搬到哪里去了，只好让邮局转交这封信。

在焦急的等待中，她们终于等到了旺达的来信。在信中，旺达一点也不记恨她们，她向老师和同学们问候。她分别给珮琪和玛蒂埃每人一条她画的裙子作为礼物。回到家里，珮琪

和玛蒂埃发现，原来裙子上画的人物正是她们自己！

读后感百字篇三

这个星期我读了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的一本书《爱的教育》。

这本书采用日记的形式，以一个四年级的孩子——安利柯的眼光和口吻，向人们讲述了一个个感人至深的小故事，故事中有善良的卡隆、品学兼优的德罗西、可爱懂事的波列科西……他们送给了安利柯最真挚的友谊，最美好的回忆。还有慈爱的父母、令人尊敬的老师，他们给予了安利柯最无私的疼爱，教会他宽容与理解。

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封父亲的信《要学会爱人》，主要内容是讲，安利柯的父亲看见安利柯走路时不小心撞了一个妇人，连对不起也没说就走了，感到非常生气，并告诉他今后应该怎样尊敬别人，培养好的品德。

说实话，其实我有时也和安利柯差不多，每当有家长陪同时我都很有礼貌，但当家长不在时我就变懒了，见到谁就当没看见，连句话都懒得说。记得有一次，在上学的路上，碰见我家对门的阿姨，我连理也没理，低着头就往前走，装做没有看见，其实我这样是非常不礼貌的。

一个人要培养好的品德，必须从小事做起。今后，我要学会关爱他人。如：汽车上给老人让座，马路上给盲人引路，看见有人遇到困难，要及时帮助，这些都是爱的体现。

《爱的教育》是一部无可争议的爱的教科书，让我们从中感受到善良、勇敢、宽大、无私、博爱……引导着每个阅读它的'人感受到心灵的芬芳。

读后感百字篇四

今年寒假，我读了《稻草人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里面有很多小故事，我喜欢的有《一粒种子》、《跛乞丐》、《蚕和蚂蚁》和《聪明的野牛》等，其中最喜欢的是《一粒种子》这个故事。

故事讲了一粒种子，在国王富丽堂皇的宫殿中，没有萌芽生长，在富翁精心的培育下，也没有发芽，同样，急躁的商人和心急的士兵也都没能让它破土而出，最后，它却在普通农夫的田间萌芽生长，并开出了最稀奇的花朵。

这个故事让我们知道了，像国王、富翁等人只为了虚荣去培养种子，而又急于求成，结果是一点收获也得不到的。同时它也告诫天下父母：子女仿佛就是那粒神奇的种子，他们的未来不是父母用来炫耀的资本，子女们能否成才，都需要父母用平等、朴素的爱去对待。

我希望小朋友能像我一样喜欢这本书，也希望更多的家长能够认真阅读这个小故事，懂得怎样真正的去爱自己的孩子。

文档为doc格式

读后感百字篇五

《爱的教育》是意大利的作家亚米契斯根据儿子的日记所改写出来的一本书。它又叫《心》、《一个意大利小学生的日记》。这本书写了一个四年级的小学生在四年级的整个学年生涯的故事。在这本书中，我对这本书的最高评价，是容于三个词：友爱、平等、宽容。

友爱，在我的主观意见中，我认为是现代儿童中仅次于八端与感恩要学习的事了。亚米契斯的儿子与代洛西、卡隆、泼

来可西都是很要好的好朋友。他还为卡隆写了《好友卡隆》，为代洛西写了《我们的班长》。为什么我们在现实生活中，不能向他们一样友爱呢？为什么我们不能与朋友们一起分享自己的成果呢？我认为这一切的答案都源自于“平等”一词。

宽容是一束阳光，可以融化彼此间的猜疑积雪；宽容是一座桥梁，可将彼此间的心灵沟通；宽容是一泓清泉，可以滋润人们干涸的心田。用宽容对待每个人、用真诚对待每个人。

人生美好，有友爱、平等、宽容，更好……

读后感百字篇六

从鲁迅写的《朝花夕拾》中，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，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完美的回忆，看完朝花夕拾，你认为朝花夕拾读后感怎么写才优秀呢？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朝花夕拾五百字读后感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偶然间，我从书架里翻出了一本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——《朝花夕拾》。这本书我从未看过，自然没能理解这部散文集独特的名字。

静静地品味着字里行间的故事，我发现全是鲁迅先生童年时期的往事。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，这大概便是书名的内涵吧！我心中这样想着。这本《朝花夕拾》中，虽弥漫着一股率真烂漫的童趣，却又渗透着鲁迅先生尖锐讽刺的笔调，而鲜明的对比手法为文章添色不少。就像在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中，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，接着再写道“我”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。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，表达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。而在《藤野先生》中，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

不拘小节的人，“这藤野先生，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，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；冬天是一件旧外套，寒颤颤的……”。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其认真的，他把“我”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；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。这个对比手法，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，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。另外，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，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。可见，《朝花夕拾》用平实的语言，鲜活的人物形象，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，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，讽刺了伤人的封建礼教，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“人的解放”的愿望。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，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着实令人心旷神怡，无限向往。

朝花夕拾，旧事重提，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，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，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，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、回味无穷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即使人死了真有灵魂，因为最恶的心，应该堕入地狱，也将决不悔改。”——《二十四孝图》。

读了鲁迅先生的作品，让人深有感触的。虽是白话文，但我也看得津津有味！

在初一时学了《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——知道《朝花夕拾》原本叫做“旧事重提”，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文章。那个本应该是个快乐的童年却笼罩在那封建社会里，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。于是鲁迅要骂，骂那个封建的社会。

再接触《阿长与山海经》一文，让我感到鲁迅先生写作手法的高超。长妈妈这个角色，需要分一为二看待。因为当时封建社会的影响，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。像要在新年的

早晨对她说恭喜，然后还要吃福橘；喜欢切切察察，喜欢告状；还盲目的对“长毛”的故事乱加评论；甚至还踩死了“我”最喜爱的隐鼠。因此，那时的鲁迅对她怀恨在心。但这个粗俗、守旧的妇女却做了些让人对她要刮目相待的事——买《山海经》。在长妈妈知道“我”喜欢《山海经》后，跑了许多路，帮“我”买来了《山海经》。由此，“我”又认为她“有伟大的神力”。在《阿长与山海经》的结尾，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，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阿长安息。

在这，我不得不佩服鲁迅先生的人格。对长妈妈，他说不出敬爱，也说不出仇恨。也许说这是他善良，抑或说这是他忧郁。因为，文字的创造者赋予了文字的内心一种更加深厚的感情。表面或许是你看到的样子，内在你却是那么难琢磨到的。

放开心去想，去看，去体会鲁迅先生的世界。

鲁迅先生曾经说过，自己父亲的死是最伤心的，也曾说过在他的老师里，藤野先生是最关心他的，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就跟他教过那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。

每个人的童年有快乐，有悲伤。如果世界上只有我一个人，我就会向天空长吼。《朝花夕拾》就如同天边那晚霞，诉说鲁迅先生童年的苦涩。鲁迅先生以笔为武器，与国民党奋战多年，在童年时期，在五昌会那天，在孩子们欢笑的日子，被父亲抓来背乏味的《鉴略》，虽然很遗憾，但是我时时刻刻都记父亲对我的教导。

在父亲重病那天，我的心被箭刺穿了，鲁迅先生无法相信眼前的一切，这位向导竟因为该死的陈莲河先生死亡，封建迷信弥漫了当时的所有人。衍太太也是受害者之一，父亲的死是鲁迅先生的错？是被大家抬举的陈莲河先生的错？不，并不是，而是当时被封建迷信感的人的错。

鲁迅先生的启蒙老师——藤野先生对他的关心，跨越了国家，当鲁迅先生告别日本，他的脸上顿时露出了惋惜之情。我们的童年生活是多姿多彩的，因为鲁迅先生的故事便很多的人明白了道理。

现在的我们是快乐的，不用因为父亲的病所担心。不过你可曾知道，鲁迅先生的童年很快乐，但却和枯燥，不像我们有手机电视。

童年离我们渐行渐远，回忆那些小事，还不如像鲁迅先生那样用笔写下来，让我们记忆的童年，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。

最近我读了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，它的故事情节非常吸引人。

文章中表述了鲁迅先生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。从他的童年琐事讲到他的成长经历。那一个个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，好像又把我带回了童年，故事中充满了童真和童趣。有时会令人大笑，有时会令人感动。这本书带我进入了甜美的童年之梦。

在《猫·狗·鼠》中，鲁迅先生借童年对猫的仇恨表示了对当时仗势欺人的‘侵略者无比的痛恨。

细读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·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，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眼里不由出现了一副副令人神往的自然画面。

《锁记》用借事喻人的手法，通过写衍太太幸灾乐祸、造谣诬陷。表现了她的丑恶嘴脸，也是当时鲁迅先生对社会上的小人的蔑视。

童年也渐渐远去。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，当我回忆起那

些童年琐事，还时常记忆犹新，忍俊不止，童年已成为我们这些少年的梦想。在我们成长的道路上倒不如细读一下《朝花夕拾》，体会一下那个不同时代的童年之梦，希望我们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。享受自己的美好生活。

读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时不时享受着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眼前不由出现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。

读鲁迅先生的作品，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，趁大人不注意，钻进百草园，他与昆虫为伴，有采摘果子、野花，一切都是那么天真烂漫，令人回味，也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——在奶奶还在午休的时候，我偷偷溜出家门，邀上小伙伴，去后山里，爬树，打果子，一切都是那么的自由，那么美好。

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，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甜，但都在自己心里留下美好的记忆，在我的记忆里，我的童年是甜的，有同学朋友的陪伴，老师亲人的关怀，是她们给了我一个美好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“就是写他童年和青年的回忆”。

在《朝花夕拾》中作者将自己的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，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，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，在他的童年里，他并不快乐，他做的每一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，这让他很难过，但是他没有放弃，而是化不认同为动力。

在《朝花夕拾》中，我最喜欢的一篇是“狗、猫、鼠”，这题目很吸引我，不过最让我喜欢的是这件事，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，这表达了鲁迅对猫的仇视，他说起仇猫的原因来，有条有理，这也是一篇借物喻人的散文，以猫的特质讽刺某些人一旦抓住别人的弱点或不足，就想尽办法慢慢折磨别人。

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甜的，我的也和他一样，童年与青年

过的好与不好，都会给予我们回忆，都会是我们一生中最灿烂的记忆。

读后感百字篇七

他——祥子，被许多人带上了死亡之路，但是他也把自己带上了死亡之路。希望的破灭，幻想的虚有，让他越来越承受不住，终于，让他踏上了死亡的归宿！

虎妞是带祥子上死亡之路的重要人物，她用谎言欺骗了祥子，而和祥子结了婚。虎妞用自己的钱买了二强子的车，可买车意味着卖车。不久虎妞就因为难产死去了，而祥子不得不卖车来料理虎妞的丧事。当他的愿望破灭时，他还有一丝希望，就是与小福子结婚，可事情处处不如他所愿，小福子忍不住妓女的生活而自杀了。他的希望也被磨灭了，他对生活已经丧失了信心，他开始染上他以前从来都不敢想的恶习。

他上曹宅的要强也没了，“他根本不想上曹宅去了。一上曹宅，他就得要强，要强有什么用呢？就这么大咧咧的瞎混吧：没饭吃呢，就把车拉出去，够吃一天的呢，就歇一天，明天再说明天的。这不单是个办法，而且是唯一的办法。攒钱，买车，都给别人预备来抢，何苦呢？何不得乐且乐呢？”这段话已经表明了祥子对生活的绝望，连要强也没了，他之前是多么的一个要强的人哪！可他挡不住社会的风暴和人心的恐怖，终于他被当时的许多人带上了死亡之路。

当然，他自身也有原因，他什么都不会，只有力气，他没有脑子，所以被当时的许多人坑骗。如孙侦探，虎妞，刘四爷等等。“不会！什么也不行，什么也不会，自己只是个傻大黑粗的废物。”这说明当时他什么都不会，只会卖力气，可当时的社会界限是这样——没脑子的被有脑子的统治，而没脑子的呢，则干一些出力的活，他们只配做劳力，因为没有脑子，则无法在社会上立足。

而孙侦探呢，他就是有点脑子，所以才骗住了祥子，而祥子却傻乎乎的相信了他的骗局，而且孙侦探说：“人就是得胎里富，咱们都是底上儿的。什么也甭再说了！”孙侦探摇了摇头，似有无限的感慨。“得了，自当是我委屈了你，别再磨烦了！”谁在哪说他们都是底上的，可为什么孙侦探却比祥子混的好呢？就是因为那点脑子，现在的社会也不是如此吗？成功人士可以管理那些农民，而农民只是服从上级的条件，没有法子可以推脱。没有脑子这一点，祥子把他自己带上了死亡之路。